



APEC 贸易投资制度 框架与政策 比较

官占奎

刘晨阳

孟

夏

著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出版社



APEC 贸易投资制度框架与政策比较

宫占奎 刘震阳 孟 夏 著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APEC 贸易投资制度框架与政策比较/吕占奎, 刘晨阳, 孟夏著. —北京: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2001. 5

ISBN 7-80004-870-5

I. A… II. ①宫…②刘…③孟… III. 亚太地区
经济合作组织—基本知识 IV. F1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25883 号

APEC 贸易投资制度框架与政策比较

宫占奎 刘晨阳 孟 夏 著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煤炭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625 印张 230 千字

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075 册

ISBN 7-80004-870-5

F·512

定价 18.00 元

序

亚太经合组织制度创新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APEC) 于 1989 年 11 月在澳大利亚首都堪培拉成立, 目前是世界最大的区域经济组织, 共有 21 个成员, 其中 5 个为发达工业化成员, 包括: 美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 其余为发展中成员, 包括: 新加坡、泰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巴布亚新几内亚、马来西亚、文莱、墨西哥、智利、秘鲁、韩国、中国、中国台北、中国香港、越南、俄罗斯。APEC 自成立以来, 每年举行一次包括外交部长和贸易部长参加的部长级会议。自 1993 年, 美国作为东道主在举办 APEC 部长级会议期间, 增加了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以来, 部长级会议和领导人会议每年举行一次, 由 APEC 成员轮流担任东道主。2000 年 APEC 会议在文莱召开, 2001 年的会议将在中国上海举行。

与欧盟 (EU) 和北美自由贸易区 (NAFTA) 相比, APEC 成员在经济发展水平、国力大小、人口数量、历史文化、风俗习惯等方面存在着巨大差异。因此, APEC 必须有自己独特的运行方式, 必须有制度创新, 这些创新将与 APEC 模式相适应。APEC 创新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基本原则创新

1995 年 11 月大阪会议通过的《大阪行动议程》表明了 APEC 基本原则的创新。在实现 APEC 贸易和投资自由化进程中确立了 APEC 基本原则框架, 内容包括 9 方面: (1) 全面性。长期目标是全面消除涉及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的所有障碍; (2) 与 WTO 的一致性。APEC 的自由化和便利化措施将与 WTO 相一致; (3) 可比性。考虑到 APEC 成员已达到的自由化和便利化

总体水平，APEC 确保贸易与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的总体可比性；(4)非歧视性。APEC 在实施贸易和投资自由化进程中努力实施非歧视性原则；(5)透明度。APEC 成员确保影响货物、服务及资本流动的法律、规章和行政程序的透明度；(6)维持现状。APEC 成员不使用那些有可能使保护主义升级的措施，以保证 APEC 进程顺利进行；(7)同时启动、持续进程与不同的时间表。APEC 贸易和投资自由化进程同时启动，持续不断，发达工业化成员于 2010 年，发展中成员于 2020 年实现贸易和投资自由化；(8)灵活性。考虑到 APEC 成员各自的不同情况，允许存在某种灵活性；(9)合作。积极寻求经济技术合作，为 APEC 自由化和便利化做出贡献。

上述九项基本原则中的“全面性”、“维持现状”、“同时启动、持续进程与不同的时间表”、“灵活性”等，充分体现了 APEC 基本原则的创新，使 APEC 既区别于 EU 和 NAFTA，又不同于 WTO 的约束性。这些原则既要求有统一的内容框架，又充分体现了 APEC 适应各成员差异的制度灵活性，保证了 APEC 的生存与发展。其中“灵活性”是 APEC 基本原则框架创新的核心。

二、组织模式创新

APEC 为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目标采取了特殊的组织模式。自 1993 年由美国倡议举行第一次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以来，APEC 目标由四个不同层次的会议推进。第一层次，也是最高层次的会议，即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该会议参加人为 APEC 19 个主权国家的元首或政府首脑、中国台北和中国香港主管经济的官员。该会议不着正式服装，而穿民族服装；会议不正式规定议题，各成员可在领导人会议上提出自己的建议；会议通过文件是以领导人“承诺”方式，而非签署协定方式进行。这种方式貌似“非正式”，但各成员对自己的承诺都认真执行。这种组织运行模式虽不如 EU 和 NAFTA 签署协议那样规范，但却行之有效，因为承诺人除中国台北和中国香港外，都是国家最高领导。在国家最高领导的推动下，APEC 进展较快，尤其是自 1993 年美国西雅

图第一次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以后, APEC 加快了向前推进的步伐。1994 年第二次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确立了 APEC 各成员实现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的时间表。1995 年第三次会议使贸易投资自由化内容具体化, 确定了 15 个领域的工作。1996 年第四次会议 APEC 各成员提交了各自为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而制定的单边行动计划 (IAP), 并于 1997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这种贸易和投资自由化进展是其他区域经济集团无法相比的。第二层次为 APEC 部长级会议, 由各成员的外交部长和经贸部长参加, 会议每年举行一次, 并发表联合声明。1993 年以前, 即在 APEC 未举行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以前, APEC 部长级会议为最高级会议, 会议主要内容是确定 APEC 发展方向和合作内容框架, 目前的部长级会议性质无多大变化, 只是有些重大决策由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决定。第三层次为 APEC 高官会, 是负责 APEC 日常活动的常设最高机构。第四层次为各委员会和由 APEC 成员部长参加的工作组会议, 负责具体领域工作的落实。

以上四个层次的会议, 全面推动了 APEC 进程, 不仅包括贸易投资自由化进程, 同时也包括经济技术合作进程。

三、运作方式创新

简言之 APEC 运作方式为: 开放性、灵活性和渐进性, 在自愿与协调的基础上推进 APEC 进程。APEC 是开放型区域经济组织, 奉行开放的地区主义, 而不像 EU 和 NAFTA 那样具有排他性。APEC 多次声明, 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要与 WTO 相一致, 即坚持非歧视性原则, 其中包括最惠国待遇原则和国民待遇原则。APEC 成员任何关税减让、非关税政策减少或取消所带来的好处, 非 APEC 成员都可以分享。也就是说 APEC 成员内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的成果, 可以适用于 APEC 之外的任何国家和地区。这就是 APEC 开放的地区主义的核心内容。只有这一方式, 才能使 APEC 推进目标与 WTO 保持一致。可以相信, APEC 的开放性将推进全球贸易投资自由化, 并为 WTO 多边贸易体制的完

善和发展作出贡献。

自愿与协调是 APEC 进程中的又一项创新,因为 APEC 成员中既有综合国力强大的美国,也有较小的文莱;既有人均收入很高的日本,又有人均收入较低的中国;既有市场运行机制完整的成员,也有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成员。由于各成员经济发展水平不一致,导致成员间产业结构的差别,经济发展重点也不尽相同。这种情况很难使 APEC 强求一致,如果一味地追求统一性,反将推迟或扼杀 APEC 进程, APEC 采取自愿作法是惟一正确的选择。《大阪行动议程》要求 APEC 各成员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的总体可比性,但同时也承认各成员起点不同,可依据各成员具体经济状况,采取自愿方式推进 APEC 进程。

渐进性说明, APEC 达到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目标需要一定的时间,《茂物宣言》规定用 15 年~25 年的时间完成贸易和投资的自由化。在这一过程中,各成员有时间和机会逐步调整自己的产业结构和政策法规,以适应经济开放的要求。

四、APEC 时间安排框架创新

GATT/WTO 多边贸易体制是 GATT/WTO 进行多边贸易谈判的基本制度,这种多边体制推动 GATT/WTO 举行了八个回合的多边贸易谈判,从而推进了贸易自由化进程,使 GATT/WTO 基本框架不断完善。GATT/WTO 多边贸易谈判同 APEC 部长级会议与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相比,具有时间不确定性的特点,何时举行谈判及谈判何时结束,都视谈判内容和进程而定。当在 GATT 中用尽了可能利用的法律手段而没有机会达成协议,或者根据普遍的规则争议不能解决时,有关缔约方就可以进行谈判。谈判的目的是取得解决矛盾或冲突的方案,或者至少建立能促进矛盾解决的新程序,或者为解决问题达成某种特别的妥协。最近期的谈判为 GATT“乌拉圭回合谈判”,该回合始于 1986 年 9 月,断断续续谈了 8 年,到 1993 年 12 月结束。1995 年 WTO 成立后,共举行了三次部长级会议,1999 年 11 月的美国西雅图会议就是计

划确立 WTO 新一轮谈判的时间框架与内容。由于成员间对谈判议题确立上的矛盾，西雅图会议无果而终。

GATT/WTO 的另一个特点是历次谈判都在美国的推动下进行，其目的是削减或取消 GATT/WTO 缔约国的贸易和投资壁垒。因此，使一些发展中国家在谈判中处于被动地位。1999 年的西雅图会议与以往的会议不同，主要是发展中国家不同意发达国家提出的议题，而无法确立新一轮谈判的时间。

APEC 的时间运作框架既与 GATT/WTO 不同，也与 EU 和 NAFTA 有较大的区别，EU 和 NAFTA 的时间运作框架基本相似，不存在机制化安排，而 APEC 时间安排已经机制化，即每年 11 月举行 APEC 部长级会议和领导人非正式会议，部长级会议举行两天，随后的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举行一天。另外，每年定期举行 3 次~4 次 APEC 高官会，以磋商 APEC 进程中的重大问题。

APEC 每年的部长级会议和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由 APEC 成员轮流担任东道主，会议地点在东道主成员国（地区），东道主负责主持外交部长和经济部长年会，同时举办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APEC 东道主对 APEC 部长级会议和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的内容影响很大。由于 APEC 成员中有发达经济成员，又有发展中经济成员，这种轮换制有利于保持全体 APEC 成员的利益均衡。APEC 的这种时间机制化会议安排和东道主的轮换制，对推动 APEC 进展起到了很大作用。

五、活动内容框架创新

GATT/WTO 多边贸易体制涉及的内容主要在商品领域，一些服务和投资问题主要与贸易有关。APEC 涉及领域较宽，其活动内容已经超出了 GATT/WTO 的范围，从这个意义上讲，APEC 的活动对 GATT/WTO 的进程无疑是一种推动。APEC 自由化进程既包括商品贸易和服务贸易问题，也包括服务业和投资市场准入问题，同时又涉及贸易投资的便利化和经济技术合作问题。

在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的 15 个领域中, 其中 4 个领域属于贸易和投资自由化问题, 而其余为便利化措施和政策框架。经济技术合作共包括 13 个具体领域。1995 年《大阪行动议程》已经确定了经济技术合作具体领域的政策共识。

六、自由化体系创新

考虑到 APEC 成员在经济、文化、历史、管理体制、市场开放程度、经济政策诸方面的差异,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体系有别于任何其他区域经济组织, 当然也有别于 WTO。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体系可概括为五个方面: (1) 商品贸易自由化。逐步降低关税, 逐步消除阻碍商品流动的非关税壁垒; (2) 服务贸易自由化。开放市场, 促进服务贸易发展; (3) 投资市场准入。逐步开放各项投资领域, 允许资本自由流动; (4) 便利化措施。为商品、服务、投资的流动提供便利化措施; (5) 基础设施建设。其中主要是通讯、能源和交通部门的基础设施建设, 这是实现交往便利化、标准一致化的物质基础。实际上基础设施建设具有双重性, 一方面有利于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 如电信的迅速发展使各成员政策的透明度更高; 另一方面也有利于推动经济技术合作。关于 APEC 自由化体系, 《马尼拉行动计划》概要部分给予了说明。应该认为, 这是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体系的创新, 自由化不仅仅是政策的变动, 同时也需要有相当的物质基础。APEC 自由化体系创新, 主要体现在 APEC 的便利化措施和基础设施建设两方面, 而其他区域经济组织在这方面表现并不明显。

APEC 制度框架的创新为 APEC 成员提供了一个宽松的环境, 对 APEC 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推动了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和经济技术合作的发展。然而 APEC 在制度和原则的约束性与非约束性问题上依然存在着矛盾, 这些矛盾有可能影响 APEC 进程的深入。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APEC 方式与进程	1
第一节 APEC 方式与贸易投资自由化	1
第二节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进程	17
第三节 金融危机与贸易投资自由化进程	22
第二章 APEC 与多边贸易体制	31
第一节 APEC 目标、性质与多边贸易体制	31
第二节 APEC 原则与多边贸易体制	39
第三节 APEC 便利化措施与多边贸易体制	48
第三章 区域经济制度框架比较	51
第一节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内容框架	51
第二节 EC 贸易投资自由化内容框架	56
第三节 NAFTA 贸易投资自由化制度框架	61
第四节 APEC 与 NAFTA、EC 制度框架比较	71
第四章 APEC 成员关税与非关税政策比较	78
第一节 APEC 贸易自由化分析	78
第二节 APEC 部门提前自愿自由化	91
第三节 APEC 成员的关税政策	99
第四节 APEC 成员的非关税措施	115
第五章 APEC 成员服务贸易政策比较	125
第一节 APEC 服务贸易自由化框架	125
第二节 APEC 成员服务贸易政策	129

第三节	APEC 成员服务贸易政策比较研究	152
第六章	中国的贸易政策	162
第一节	中国国际贸易政策改革	162
第二节	中国关税和非关税政策	168
第三节	中国服务业市场准入研究	176
第七章	外资政策与 APEC 投资自由化	185
第一节	外资激励和调控政策	185
第二节	外资政策的国际协调与投资自由化	188
第三节	APEC 投资自由化进程	191
第八章	APEC 成员投资政策比较	202
第一节	APEC 发达成员投资政策研究	202
第二节	APEC 发展中成员投资政策	210
第三节	APEC 成员外国直接投资政策比较研究	233
第九章	中国外资政策分析	241
第一节	中国投资政策改革进程	241
第二节	中国利用外资优惠政策及评价	248
第三节	中国外资政策的调整	255
参考文献		262
后 记		265

第一章 APEC 方式与进程

APEC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在制度框架方面与世界其他几个大的区域经济组织有较大的差别, 这主要源于 APEC 成立的经济和社会背景。各成员经济和社会制度的差别决定了 APEC 有自己独特的方式和特殊的进程。

第一节 APEC 方式与贸易投资自由化

APEC 方式是 APEC 的运行机制, 反映了 APEC 运作的灵活性, 贸易投资自由化和经济技术合作是在 APEC 方式下运作。研究和了解 APEC 方式, 是认识 APEC 贸易投资自由化和经济技术合作的基础。

一、APEC 的成立与发展

欧洲经济共同体的不断发展将使其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区域性统一市场, 欧共体内部将实行商品、人员、资金和劳务的自由流动。美国加拿大自由贸易区协议于 198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 十年内取消双边贸易关税和贸易限制, 实现自由贸易。这种区域经济合作表现出的贸易保护主义和国际经济一体化的发展趋势, 不仅影响亚太地区的经济发展, 而且推进了亚太地区的区域经济合作。

(一) APEC 产生因素分析

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 亚太地区, 特别是东亚各国和地区的对外开放经济政策和经济迅速发展为亚太区域经济合作创造了条件。中国台湾、韩国已从国际负债中解脱出来。泰国、新加坡积

极调整国内政策，经济发展战略已从进口替代型转变为出口导向型。中国从1978年以来实施了经济开放政策。印度尼西亚由内向型经济开始向外向型经济转变。对外开放促进了各国和地区的经济发展，亚太地区已成为世界经济发展中最积极、最活跃的地区之一。

东亚地区经济的发展，国际收支条件的改善，缓解了亚太地区南北域间的矛盾，为亚太区域经济合作创造了条件。经常项目国际收支的改善，表明东亚在世界经济中地位的加强。1986年韩国改变了国际收支赤字状态，顺差为46.2亿美元，1998年和1988年顺差分别为98.5亿和41.6亿美元，表现出增加的趋势。1986年以前，韩国的国际收支一直逆差，1980年到1985年六年逆差累计达163.9亿美元。新加坡也于1986年改变了以往的赤字状态，而出现盈余。1986年到1988年盈余分别为5.4亿、5.5亿、16.6亿美元。^①中国台湾的国际收支自1981年以来始终收入大于支出，为自己积累了大量的外汇。中国香港80年代中期保持了顺差状态。同期印尼和泰国的经常项目国际收支也逐步好转。

欧共体统一市场和美加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刺激了亚太向区域经济合作的方向发展。由于欧共体和美加自由贸易区的合作使各成员彼此间消除了关税，使区域内进出口商品价格下降了2%~5%，其结果使区域外国家和地区的出口产品处于竞争的不利地位。另外欧共体统一市场将协调区域内的对外经济政策，使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商品进入共同体将受到某种限制，与欧共体和美加经贸关系越深，受其影响就越大。出于国际经贸格局变动和对本国经济利益的考虑，亚太主要国家和地区对亚太区域经济合作持积极态度。

日本地处东亚，从50年代中期以来经济实力迅速增强，成了世界经济大国，对亚太区域经济合作，尤其是东亚地区的经济合

^①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金融统计》1990年7月。

作十分积极，从 60 年代中期以来便是亚太区域合作的积极倡导者。日本强大的经济实力有可能为本地区提供资金、技术和机械设备。

美国在亚太地区有重要的战略和经济利益。1989 年美国从亚洲和大洋洲地区的进口为 2040.2 亿美元，出口 1114.5 亿美元，分别占美国进出口总额的 41.3% 和 30.6%，而同期美国对欧共体的进出口各占 18.0% 和 23.8%。美国在亚太地区投资数额巨大，其海外公司利润收入 1/3 以上来自亚太。随着美国西部经济逐步发展，盘据美洲，虎视东亚，争取更大的市场是美国长期的经济发展战略，参加亚太区域合作将为美国带来好处。

澳大利亚是英联邦国家，原本与英国和西欧经济关系密切，但现在对外经贸重点已转向亚太。1989 年澳大利亚对亚太地区的贸易进出口，包括美国和加拿大在内，占进口总额的 67.9%，出口总额的 70.3%。

中国是亚太地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对外经济往来主要集中在亚太。1989 年中国从亚太地区进口为 389.8 亿美元，占进口总额的 66.8%，出口 398.1 亿美元，占出口总额的 76.9%。中国引进外资的绝大部分源于亚太。中国的利益系于亚太，积极参加亚太区域合作是中国的既定方针。

亚洲“四小龙”和东盟是亚太地区重要的经济力量。韩国实现产业高级化雄心勃勃。中国台湾积累了大量外汇，为剩余资金寻找有利的投资场所十分迫切。新加坡伺机发展成为国际金融中心。这些情况表明，参加亚太区域经济合作对“四小龙”有利，他们在亚太区域经济合作中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东盟的人口、资源、政治地位、经济发展潜力同样不可忽视，由于害怕经济大国的控制，东盟过去曾对合作抱消极态度，但随着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东盟的态度已有变化。

但是，另一方面，亚太地区，尤其是东亚地区与欧共体统一市场和美加自由贸易区相比，存在诸多不利条件。因此，亚太区

域经济合作道路将是漫长的。

首先，亚太地区并存两种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市场经济体制和计划经济体制。计划经济国家货币一般为非国际化货币，这种持不可自由兑换货币国家的商品进口是以其商品出口的规模而定，没有出口，失去外汇来源，谈不上大规模经济合作。另外，由于各自宏观经济管理方法的不同，为区域合作向更高级方向发展增添了困难。

其次，亚太各国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差距较大，虽然东亚地区经济发展迅速，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显得相对落后。总体讲，亚太地区经济可分三个层次：第一层次为发达工业化国家，包括美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第二层为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包括韩国、新加坡、中国香港和中国台湾；第三层次为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就一般贸易和投资而言，亚太地区有明显的互补性，但涉及到区域经济合作却转为不利因素。

区域经济合作的方式一般是国家和地区间的特惠贸易或自由贸易，虽然经济发展水平相差悬殊国家和地区的垂直分工合作也会给各方带来好处，但没有哪一个国家愿意处在合作的底层，永远做发达国家的廉价劳动力、低附加值产品、零部件和矿产资源供应地。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合作，目的在于利用发达国家的资金和技术，优化产业结构，加快经济建设步伐。发达国家则意在寻找获取更多利润的市场。合作目的相悖，导致区域经济合作道路艰难。

第三，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的对外侵略，东亚地区对日本提出的区域经济合作建议不能不存有戒心，尤其是国力较弱的中、小国家更加担心自己的经济受到他人的控制。东盟的担心比较明显，因而东盟国家强调，即便参加亚太区域经济合作，也要保持东盟的特性，继续发挥东盟的作用。部分亚太发展中国家支持美国参加亚太区域经济合作，主要目的是为了使其成为日本在亚太地区实现经济霸主企图的制约力量。

就亚太区域经济合作的自然条件分析，远不及欧共体和美加自由贸易区，地理、政治、文化、语言、生活习惯、宗教等方面的巨大差异为合作增添了困难。

虽然亚太区域经济合作的自然条件不如西欧和北美，但从经济利益分析，建立区域经济合作组织，加强经济技术合作对各国和地区的经济发展都是有利的。因此，APEC 应运而生。1989 年亚太地区 12 个国家于 11 月在澳大利亚首都堪培拉召开了首次 APEC 部长级会议，宣告 APEC 成立。

（二）APEC 的迅速发展

APEC 自成立以来组织扩大很快。堪培拉成立大会和新加坡第二届部长级会议时，APEC 成员为 12 个，包括澳大利亚、文莱、加拿大、印度尼西亚、日本、韩国、马来西亚、新西兰、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美国。APEC 秘书处设在新加坡。1991 年 11 月汉城第三届部长级会议上，中国、中国台北、中国香港被接纳为正式成员。中国作为主权国家，中国台北、中国香港作为地区经济体加入。APEC 成员由初创时的 12 个，增加到 15 个。1993 年美国西雅图第五届部长级会议又接纳墨西哥和巴布亚新几内亚为正式成员，1994 年 11 月印尼的雅加达会议上，智利被批准加入。此后 APEC 在接纳新成员问题上冻结三年。1997 年冻结期已到，第八届菲律宾 APEC 部长级会议同意接纳有限的新成员加入。1997 年 11 月加拿大温哥华会议，接纳俄罗斯、秘鲁和越南为 APEC 成员。1998 年俄罗斯、秘鲁和越南参加了在马来西亚吉隆坡举行的第十届 APEC 部长级会议和第六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目前该组织成员共 21 个，其中包括 19 个国家和两个地区。

APEC 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发展很快。第一届部长级会议通过了《APEC 部长级会议联合声明》和《会议主席总结》，会议确定了该组织的意义，同意将该组织继续发展下去，但是 APEC 不谋求成为一个内部自由化，对外实行保护主义的区域经济集团。

APEC 第二届部长级会议于 1990 年 7 月在新加坡举行，会议

发表了《APEC部长级会议联合声明》，同时确定了7个领域作为优先发展的项目。

韩国汉城第三届会议通过了《汉城宣言》，确定了APEC今后的宗旨，即推动全球贸易自由化，促进APEC成员间贸易、投资和技术领域的经济合作，同时确定了APEC的活动范围和合作方式。APEC开始向具体经济技术合作方向迈进。除此之外，会议还通过了一项推动乌拉圭多边贸易谈判的声明。

1992年9月，APEC第四届部长级会议在泰国首都曼谷召开，会议通过了《曼谷宣言》和《曼谷联合声明》，决定在新加坡设立秘书处作为APEC常设机构。这次会议标志着APEC开始由论坛向机构化、组织化方向迈进了一大步。会议还同意创立贤人小组（EPG），负责拟定APEC的远景规划。

1993年11月美国借作为东道主之机，在美国总统克林顿的积极推动下，在西雅图召开第五次APEC部长级会议的同时，举行了第一次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从此以后，在每年一度的APEC部长级会议后，召开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便成了APEC会议的基本模式。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的召开，提升了APEC会议的层次，各国经济领导人对会议的承诺加速了APEC进程。西雅图会议发表的《贸易和投资框架宣言》和《经济展望声明》强调，“开放的贸易与投资自由化、开放的多边贸易体系是APEC存在和发展的基石”，初步形成了APEC为一松散大家庭式协商体的共识。会议明确指出，APEC目标是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指出世界贸易自由化应首先在亚太地区展开，推动亚太地区以市场为导向的经济技术合作，促进该地区贸易、投资自由化进程，消除APEC成员间的贸易和投资障碍是APEC的目标。

1994年11月在印尼雅加达召开了第六届部长级会议，提出了贸易自由化报告，并提交随后召开的第二次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讨论。会议发表了“APEC领导人共同决心宣言”，由于此会议是在小城茂物召开的，因此简称《茂物宣言》。《茂物宣言》指